

宁波市生态环境局

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 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分局，杭州湾新区、保税区、大榭开发区、国家高新区、东钱湖环保局，宁波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，各相关单位（企业）：

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科财函〔2019〕448号）、浙江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》（浙环便函〔2019〕283号）要求，我局近期将委托宁波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开展 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查组织

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组织、调查和统计，完成财务统计工作的指导、汇总、审核、上报。请各区县（市）分局，杭州湾新区、保税区、大榭开发区、国家高新区、东钱湖环保局对该项工作予以支持，督促本辖区被调查单位（企业）及时上报。

二、调查对象

调查对象详见《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名录(初步)》(附件 1)。调查名录为初步拟定,在调查中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。

三、调查时间

本次调查时段为 2019 年 1 月 1 日-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各填报单位请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将本单位调查数据上报市环保产业协会。

四、调查要求

本次调查采用“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信息系统”,该系统由两套独立的系统构成,一套系统用于填报单位上传统计信息,另一套系统用于调查工作机构审核、汇总和上报数据。

填报单位登入网址为 <http://hbfwytj.mep.gov.cn:10080/tbdw>,登录用户名为企业全称,登入用户名已注册,不得重新注册,初始密码为 123456,如需修改密码,必须向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登记新密码,登陆后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填写并报送本单位相关数据。

部分填报单位往年已修改过密码,如忘记密码需联系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重新修改。

填报单位应尽量使用调查系统上报本单位数据,如有困难,可通过纸质形式上报。

联系人：市生态环境局 乔宇祥 87130010
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郭倩雯 15867219761
毕包栋 18968362620
邮 箱：22331970@qq.com QQ 群：128994692

附件：1. 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名录（初步）
2. 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制度

